

公司治理运作情形

(一)董事会运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会开会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职 称	姓 名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率	备 注
董事长	夏汝文	5	0	100%	无
董事	晔昌国际有限公司 代表人：丁予嘉	5	0	100%	无
董事	晔昌国际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敏芳	5	0	100%	无
董事	陈孟芬	5	0	100%	无
独立董事	MORI SHOREI	5	0	100%	无
独立董事	FEI LIU	5	0	100%	无
独立董事	王婉贞	5	0	100%	无

其他应记载事项：

一、董事会之运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应叙明董事会日期、期别、议案内容、所有独立董事意见及公司对独立董事意见之处理：

(一) 证券交易法第 14 条之 3 所列事项：本公司已设立审计委员会，依证券交易法第 14 条之 5 规定，不适用证券交易法第 14 条之 3 之规定。

(二) 其他经独立董事反对或保留意见且有纪录或书面声明之董事会决议事项：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于民国 113 年度董事会决议事项均无反对保留意见，请参阅本年报审计委员会运作情形。

二、董事对利害关系议案回避之执行情形，应叙明董事姓名、议案内容、应利益回避原因以及参与表决情形：

董事会期别 日期	董事姓名	议案内容	应利益回避原因	参与表决情形
第十届第 4 次 113.03.11	夏汝文董事长 陈孟芬董事 晔昌国际有限公司代表人： 丁予嘉董事及梁敏芳董事	分派民国112年度员工酬劳及董事酬劳案。	与自身利害相关。	不参与讨论及表决。
第十届第 8 次 113.11.08	夏汝文董事长 陈孟芬董事 晔昌国际有限公司代表人： 丁予嘉董事及梁敏芳董事	本公司民国112年度董事酬劳分派案。		
	夏汝文董事长 陈孟芬董事 晔昌国际有限公司代表人： 丁予嘉董事及梁敏芳董事 MORI SHOREI 独立董事 FEI LIU 独立董事 王婉贞独立董事	评估及检讨董事及经理人报酬案。		
	晔昌国际有限公司代表人： 梁敏芳董事	库藏股转让员工案。		
	晔昌国际有限公司代表人： 梁敏芳董事	本公司办理现金增资，经理人分配可认购股数案。		

三、董事会自我(或同侪)评鉴之评估周期及期间、评估范围、方式及评估内容等信息，董事会评鉴执行情形：

评估周期	评估期间	评估范围	评估方式	评估内容
每年执行一次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	董事自评	A.对公司营运之参与程度 B.提升董事会决策质量 C.董事会组成与结构 D.董事之选任及持续进修 E.内部控制

每年执行一次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个别董事 会成员	董事成员 自评	A.公司目标与任务之掌握 B.董事职责认知 C.对公司营运之参与程度 D.董事之专业及持续进修 E.内部控制
每年执行一次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个别审计 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 会成员自 评	A.对公司营运之参与程度 B.功能性委员会职责认知 C.提升功能性委员会决策质量 D.功能性委员会组成与成员选任 E.内部控制
每年执行一次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个别薪资 报酬委员 会成员	薪资报酬 委员会成 员自评	A.对公司营运之参与程度 B.功能性委员会职责认知 C.提升功能性委员会决策质量 D.功能性委员会组成与成员选任 E.内部控制
每三年执行一次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	委任外部 专业机构 社团法人 台湾诚正 经营学会 以问卷及 实地访谈 方式进行 ，出具董 事会效能 评估报告	本公司之董事依「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应至少每三年由外部专业独立机构或外部专家学者团队执行评估一次。本公司委任社团法人台湾诚正经营学会执行 111 年度董事会绩效外部评估，该机构及执行专家与本公司无业务往来具备独立性，分别就本公司董事会之决策效能、专业职能、内部控制及企业社会责任等四大项构面以问卷及实地访谈方式进行评核，并出具董事会效能评估报告，于 112 年 3 月 10 日提报董事会。 本次相关评估结果与建议摘要 / 改善情形如下： (1)董事会决策涉及多元专业领域，未来可考虑订定董事多元化政策及具体管理目标，以建构多元化及专业化之董事会成员组成，加强董事会职能。 / 本公司已于 112 年度改选董事，七位董事具备之专业知识涵盖不同领域，充分落实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目标。 (2)视需求于董事会成立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或永续发展委员会，以在既有治理基础上，强化董事会督导风险管理、安排多元董事人选以及推广永续发展之落实。 / 未来将视经营发展规模及实务发展需要设置其他各类功能性委员会。 (3)留意于期限内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设置及行使职权应遵循事项要点第四条规定。 / 本公司总经理原由董事长夏汝文兼任，自 112 年 12 月 28 日起不再兼任总经理，并自同日起改由高桢辉担任代总经理一职。

本公司之董事依「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每年就「董事会」、「董事成员」及「功能性委员会」进行内部绩效评估，以自我评量及委任外部专业机构方式进行绩效评估，结果由董事会议事单位汇总后，提报 114 年 03 月 14 日董事会；依 113 年整体评估结果显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功能性委员会之运作均属完善，符合公司治理。

四、当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强董事会职能之目标与执行情形评估：

- (一)公司已成立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其监督职责。
- (二)公司已设置薪资报酬委员会，定期评估并订定董事及经理人之薪资报酬，及定期检讨董事及经理人绩效评估与薪资报酬之政策、制度、标准与结构。
- (三)主动提供各类进修课程信息亦鼓励董事踊跃参加各项公司治理课程或不定期安排讲师至本公司授课，以加强董事会成员职能；113 年度董事进修共计 7 人，总计 48 小时，平均每位董事进修时数达 6.86 小时。

(二)审计委员会运作情形：

113 年度审计委员会开会 5 次，独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职 称	姓 名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率	备 注
独立董事	MORI SHOREI	5	0	100%	无
独立董事	FEI LIU	5	0	100%	无
独立董事	王婉贞	5	0	100%	无

其他应记载事项：

一、审计委员会之运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应叙明审计委员会召开日期、期别、议案内容、独立董事反对意见、保留意见或重大建议项目内容、审计委员会决议结果以及公司对审计委员会意见之处理。

(一) 证券交易法第 14 条之 5 所列事项：

审计委员会期别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反对意见、保留意见或重大建议项目内容	审计委员会决议结果及公司对审计委员会意见之处理
第三届第 3 次 113.03.11	民国112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民国112年度营业报告书及财务报表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拟办理现金增资私募普通股、私募国内或海外转换公司债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拟发行限制员工权利新股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财务报表签证会计师委任及报酬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第三届第 4 次 113.05.03	停止办理民国112年股东常会通过之现金增资私募普通股、私募国内或海外转换公司债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第三届第 6 次 113.10.21	拟办理现金增资发行普通股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第三届第 7 次 113.11.08	修正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内部稽核制度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库藏股转让予非经理人之员工案。	无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二) 除前开事项外，其他未经审计委员会通过，而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议决事项：无。

二、独立董事对利害关系议案回避之执行情形，应叙明独立董事姓名、议案内容、应利益回避原因以及参与表决情形：无此情形。

三、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主管及会计师之沟通情形：

(一) 内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计划及实际执行情形，于每季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中向审计委员报告；内部稽核主管每月以书面之月报与各独立董事报告并做必要之沟通。

(二) 会计师列席董事会，并就财务报告核阅或查核情形，或财务、税务或内控相关议题与独立董事沟通及互动。

(三) 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及签证会计师皆有直接联系之管道，沟通情形良好。

(1) 113 年度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主管沟通情形：

会议日期	性质	沟通主题	处理执行结果
113.03.11	审计委员会	112 年第 4 季内部稽核报告与沟通。	本次会议无意见。
113.05.03	审计委员会	113 年第 1 季内部稽核报告与沟通。	本次会议无意见。
113.08.09	审计委员会	113 年第 2 季内部稽核报告与沟通。	本次会议无意见。
113.11.08	审计委员会	113 年第 3 季内部稽核报告与沟通。	本次会议无意见。
	审计委员会	修正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内部稽核制度案。	本次会议无意见。
	审计委员会	订定民国 114 年度内部稽核计划案。	本次会议无意见。

(2) 113 年度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情形：

会议日期	性质	沟通主题	处理执行结果
113.03.11	董事会 会前会	会计师就 112 年度合并及个体财务报告查核情形进行说明并与独立董事沟通。	本次会议无意见。
113.05.03	董事会	会计师就 113 年第 1 季合并财务报告核阅情形进行说明并与独立董事沟通。	本次会议无意见。
113.08.09	董事会	会计师就 113 年第 2 季合并财务报告核阅情形进行说明并与独立董事沟通。	本次会议无意见。
113.11.08	董事会	会计师就 113 年第 3 季合并财务报告核阅情形进行说明并与独立董事沟通。	本次会议无意见。

(三)公司治理运作情形及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一、公司是否依据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订定并揭露公司治理实务守则？	✓		本公司董事会已订定「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并经108年05月10日董事会修订通过，各项作业皆依循该守则办理，截至目前尚无重大差异情形。「公司治理实务守则」请参见公司网站\投资人服务\公司治理。	无重大差异
二、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权益				
(一)公司是否订定内部作业程序处理股东建议、疑义、纠纷及诉讼事宜，并依程序实施？	✓		(一)对股东之建议或疑问等问题，本公司设有发言人、代理发言人，另委托服务公司设有服务专职人员，并在公司网站上设有投资人服务专区处理股东建议或纠纷等问题。	无重大差异
(二)公司是否掌握实际控制公司之主要股东及主要股东之最终控制者名单？	✓		(二)本公司除依据股票停止过户后之股东名册分析股权外，另由专人随时掌握主要股东及最终控制者名单，并依法令规定申报公司内部人及大股东之股权异动数据。	无重大差异
(三)公司是否建立、执行与关系企业间之风险控管及防火墙机制？	✓		(三)本公司已订定子公司营运管理办法，以落实与关系企业间风险控管及防火墙机制。	无重大差异
(四)公司是否订定内部规范，禁止公司内部人利用市场上未公开信息买卖有价证券？	✓		(四)本公司订有「内部重大信息处理作业办法」以避免信息不当泄漏，并建立良好之信息处理及揭露机制，确保对外界发表信息之一致性与正确性，此办法可于本公司网站中查询。	无重大差异
三、董事会之组成及职责				
(一)董事会是否拟订多元化政策、具体管理目标及落实执行？	✓		(一)公司已于「公司治理实务守则」中订定董事会成员组成应考虑多元化。本公司之董事会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标及落实情形如下： 1.本公司注重董事会成员之独立性 & 多元性，其中董事会成员独立性，以独立董事不得少于三人且不少于董事席次1/5(含)以上为目标，目前已有三席独立董事且占董事席次达3/7；另董事兼任公司员工以不超过董事席次1/2(含)为目标，目前有六席董事不具员工身分。综合前述，独立性目标已达成。 2.本公司亦注重董事会成员组成之性别平等及多元化，以董事席次需有一位女性董事为目标，本公司七位董事中，三位为女性董事，女性董事席次占董事席次达3/7；且为引进不同文化及扩展国际视野，延揽一位日本籍及一位美国籍董事加入董事会。 3.本公司董事具备之专业知识如下： 长于经营管理、领导决策及产业知识者为夏汝文董事长；长于经营管理、领导决策及财务会计者为MORI SHOREI董事、陈孟芬董事、王婉贞董事及丁予嘉董事；长于财务会计者为梁敏芳董事；长于法律知识者为 FEI LIU董事。本公司七位董事具备之专业知识涵盖不同领域，充分落实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目标。	无重大差异
(二)公司除依法设置薪资报酬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外，是否自愿设置其他各类功能性委员会？		✓	(二)本公司已设置薪资报酬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未来将视经营发展规模及实务发展需要设置其他各类功能性委员会。	同摘要说明
(三)公司是否订定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及其评估方式，每年并定期进行绩效评估，且将绩效评估之结果提报董事	✓		(三)本公司已订定「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董事每年以自我评量方式就董事会效能、董事成员及功能性委员会进行绩效评估，且每三年由外部专业独立机构或外部专家学者团队执行评估	无重大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会，并运用于个别董事薪资报酬及提名续任之参考？			一次，113年董事会绩效评估已提报114年03月14日董事会，相关内容请参阅董事会运作情形信息。	
(四)公司是否定期评估签证会计师独立性？	✓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依中华民国会计师公会所发布之「中华民国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第十号公报「正直、公正客观及独立性」评估签证会计师之独立性，检查是否为公司董事、股东或于本公司支薪，确认其是否为非利害关系人，及取得会计师提供之审计质量指针(AQIs)信息，包括专业性、独立性、质量控管、监督、创新能力等5大构面及13项指标，评估聘任签证会计师独立性及适任性，并就评估结果呈报董事会。 本公司近二年度评估结果分别于113年03月11日及114年03月14日向董事会报告。	无重大差异
四、上市上柜公司是否配置适任及适当人数之公司治理人员，并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负责公司治理相关事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董事、监察人执行职务所需数据、协助董事、监察人遵循法令、依法办理董事会及股东会之会议相关事宜、制作董事会及股东会议事录等)？	✓		本公司由财务部担任公司治理专职单位，负责统筹公司治理相关事务，保障股东权益并强化董事会职能，并于110年05月07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由陈失学助理副总经理担任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职责为提供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执行职务所需资料与公司经营有关之最新法规发展、协助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法令遵循并依法办理董事会及股东会之会议相关事宜、制作董事会及股东会议事录、协助董事及审计委员就任及持续进修等。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相关事务之运作及执行皆依法办理，主要执行情形如下： 1.协助董事及独立董事执行职务： (1)针对公司经营领域及公司治理相关之最新法令规章修订，定期通知董事会成员。 (2)独立董事依公司治理实务守则，与内部稽核主管及会计师沟通财务业务相关。 2.协助董事会及股东会议事程序与决议遵法事宜： (1)遵循法令、内控内控之落实、规划适当公司制度及组织架构以促进董事会独立性及公司透明度。 (2)研拟并制定董事会议程，于会议七日前提供所有董事相关议案之内容；议案内容如有与利害关系人相关并应适当回避之情形，将给予提醒，并于会后二十天内完成董事会议事录。 (3)会后负责董事会重要决议之重大讯息发布事宜，确保重讯内容之适法性及至正确性，以保障投资人交易信息对等。 (4)配合主管机关最新法令规章及公司实际运作需要，修订各项办法提报董事会决议。 (5)依法办理股东会日期事前登记，法定期限内制作开会通知书、年报、议事手册、议事录并于修订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选办理变更登记事务。 3.113年公司治理相关事务执行重点如下： (1)113年共召开5次董事会、5次审计委员会。 (2)113年召开股东常会1次。 (3)本公司为董事投保责任险，并已于113年05月03日提报董事会。 (4)办理「董事会」、「董事成员」及「功能性委员会」内部绩效评估，并于114年03月14日向董事会报告评估结果。	无重大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与利害关系人(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员工、客户及供货商等)沟通管道,及于公司网站设置利害关系人专区,并妥当响应利害关系人所关切之重要企业社会责任议题?	✓		公司视不同状况,责成发言人、代理发言人、服务等相关部门与利害关系人沟通,并于公司网站设有利害关系人专区、发言人(代理发言人)及相关业务部门之联络信息。	无重大差异
六、公司是否委任专业股务代办机构办理股东会事务?	✓		本公司委托永丰金证券股务代理部办理股东会事务。	无重大差异
七、信息公开 (一)公司是否架设网站,揭露财务业务及公司治理信息?	✓		(一)本公司已架设网站(https://www.altek.com.tw),并设有专人负责揭露最新财务业务及公司治理信息。	无重大差异
(二)公司是否实行其他信息揭露之方式(如架设英文网站、指定专人负责公司信息之搜集及揭露、落实发言人制度、法人说明会过程放置公司网站等)?	✓		(二)本公司网站设有不同语言版本(繁体/简体中文版及英文版),并指定专人负责实时更新公司信息之搜集及公司重大事项之揭露,并由发言人统一对外发言;此外为落实发言人制度,公司网站亦载明新闻联系人、投资人服务联系窗口,提供最新信息及沟通管道。本公司亦将法人说明会过程之录像文件及中英文简报文件放置于公司网站供各界查询。	无重大差异
(三)公司是否于会计年度终了后两个月内公告并申报年度财务报告,及于规定期限前提早公告并申报第一、二、三季财务报告与各月份营运情形?		✓	(三)本公司年度及各季之财务报告与各月份营运情形皆于规定期限内办理公告及申报,惟尚未于会计年度终了后两个月内公告并申报年度财务报告。	同摘要说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于了解公司治理运作情形之重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权益、雇员关怀、投资者关系、供货商关系、利害关系人之权利、董事及监察人进修之情形、风险管理政策及风险衡量标准之执行情形、客户政策之执行情形、公司为董事及监察人购买责任保险之情形等)?	✓		本公司关于员工权益、雇员关怀、投资者关系、供货商关系、利害关系人之权利、董事及监察人进修之情形及公司为董事购买责任保险之情形等公司治理运作情形之详细信息,请参阅本年报其他足以增进对公司治理运作情形之了解重要的信息说明。	无重大差异
九、请就台湾证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发布之公司治理评鉴结果说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优先加强事项与措施。				
评鉴指标			优先加强事项与措施	
公司是否设置推动企业诚信经营专(兼)职单位,负责诚信经营政策与防范方案之制订及监督执行,并于公司网站及年报说明设置单位之运作及执行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为推动企业诚信经营专职单位,推动企业诚信经营,已于114年3月14日董事会完成113年度诚信经营执行情形报告。	
公司是否参考国际人权公约,制订保障人权政策与具体管理方案,并揭露相关政策及执行情形于公司网站或年报?			本公司遵循劳动基准法等法令,且秉持国际人权公约等精神执行相关作业,提供良好工作条件,并尊重人权和打造有尊严的工作环境,以维护员工之人权。本公司不定期举办人权保障相关训练,民国113年参与相关训练共计172人次,总时数为324小时。	

(四) 薪资报酬委员会之组成、职责及运作情形

1. 薪资报酬委员会之组成

身分别	姓名	专业资格与经验	独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开发行公司薪资报酬委员会成员家数
独立董事	MORI SHOREI	具备五年以上财务、会计及公司业务所需之工作经验，曾任职日本富士胶片株式会社执行董事。	符合「股票上市或于证券商营业处所买卖公司薪资报酬委员会设置及行使职权办法」第6条规定，与本公司并无直接或间接之利害关系。	0
独立董事	FEI LIU	具备五年以上公司业务所需之工作经验，曾任职 Law office of Fei Liu 律师。		0
薪酬委员	刘博进	具备五年以上公司业务所需之工作经验，曾任职荣爱医院院长		0

2. 薪资报酬委员会之职责

(1) 订定并检讨董事及经理人绩效评估与薪资报酬之政策、制度、标准与结构。

(2) 评估并订定董事及经理人之薪资报酬。

3. 薪资报酬委员会之运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资报酬委员会委员计 3 人。

(2) 本届委员任期：112 年 08 月 08 日至 115 年 06 月 20 日，最近年度薪资报酬委员会开会 2 次，委员资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职 称	姓 名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率	备 注
召 集 人	MORI SHOREI	2	0	100%	无
委 员	FEI LIU	2	0	100%	无
委 员	刘博进	2	0	100%	无

其他应记载事项：

一、董事会如不采纳或修正薪资报酬委员会之建议，应叙明董事会日期、期别、议案内容、董事会决议结果以及公司对薪资报酬委员会意见之处理：无此情形。

二、薪资报酬委员会之议决事项，如成员有反对或保留意见且有纪录或书面声明者，应叙明薪资报酬委员会日期、期别、议案内容、所有成员意见及对成员意见之处理：无此情形。

三、薪资报酬委员会之讨论事由与决议结果及公司对于成员意见之处理：

薪酬委员会期别 日期	议案内容	决议结果及公司对于成员意见之处理
第五届第 2 次 113.03.11	分派民国112年度员工酬劳及董事酬劳案。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第五届第 3 次 113.11.08	本公司民国112年度董事酬劳分派案。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评估及检讨董事及经理人报酬案。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库藏股转让予本公司经理人案。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本公司办理现金增资，经理人分配可认购股数案。	照案通过，提请董事会讨论。

(五)推动永续发展执行情形及与上市上柜公司永续发展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推动项目	执行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永续发展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动永续发展之治理架构，且设置推动永续发展专（兼）职单位，并由董事会授权高阶管理阶层处理，及向董事会报告督导情形？	✓		本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为推动永续发展专职单位，本公司已于111年7月成立永续发展推动小组，由夏汝文董事长为主席，为永续发展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执行，并视需要向董事会报告。 具体推动计划及职掌： 1.社会关怀：华晶科技秉持回馈社会之宗旨，举凡儿童少年福利、老人福利、身心障碍者福利、妇女福利、社会救助、小区发展、社会工作、志愿服务、社团发展等皆为关怀的对象。 2.慈善捐赠：成立「公益信托华晶科技慈善基金」，历年与各公益团体合作，长期规划慈善捐赠及爱心公益。 3.艺文社教：投身并赞助各式艺文活动。 4.环境保育：本公司将环境保育概念纳入企业政策，追求降低环境冲击为愿景，致力永续经营与发展。	无重大差异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则，进行与公司营运相关之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议题之风险评估，并订定相关风险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订定公司「永续发展实务守则」，并随时注意国内与国际企业永续发展制度之发展及企业环境之变迁，据以检讨改进公司之永续发展政策。	未来将逐步规划并订定相关政策。
三、环境议题				
(一)公司是否依其产业特性建立合适之环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系主要提供客户影像解决方案，并无重大废料及污染物产生问题，且有关产品皆遵循相关环保法令规章办理各项作业，除通过各项ISO认证外，并为客户Green partner。	无重大差异
(二)公司是否致力于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对环境负荷冲击低之再生物料？	✓		(二) 1.本公司使用ERP系统及电子签核系统，以电子化的方式减少来往信件、公函的打印，讯息传递、倡导文书亦以电子邮件方式公告，减少大量用纸，以爱护地球资源。 2.本公司113年用电量2,821.39KWH(K)，较112年用电量2,446.9KWH(K)增加374.49KWH(K)。 3.本公司113年液化瓦斯用量为6,200KG，较112年6,600KG减少400KG。	无重大差异
(三)公司是否评估气候变迁对企业现在及未来的潜在风险与机会，并采取相关之因应措施？	✓		(三)日常生活中，落实各项节能减碳及绿色采购等碳足迹自愿减碳精神，持续关注环境变迁之影响及拟定相关环境保护策略。	无重大差异
(四)公司是否统计过去两年温室气体排放量、用水量及废弃物总重量，并制定温室气体减量、减少用水或其他废弃物管理之政策？	✓		(四) 1.本公司主要耗能来自于外购电力，温室气体主要排放源为范畴一、二。113年碳排放量为1,264.873 公吨 CO2e，较112年1,393.6 公吨 CO2e 减少128.727公吨CO2e，本年度碳排量减少主要原因为113年电力排放系数（0.474 公斤CO2e／度）较112年电力排放系数（0.494 公斤CO2e／度）低所致；本公司将持续进行节能减碳，以善尽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 2.本公司113年用水量为25.012吨(K)，较112年24.2吨(K)增加0.812吨(K)。 3.本公司113年废水排放量为11.37吨(K)，较112年11吨(K)增加0.37吨(K)。 4.本公司113年废弃物量为49.9吨，较112年24.5	无重大差异

推动项目	执行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永续发展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吨增加25.4吨。	
四、社会议题	✓		(一)本公司遵循劳动基准法等法令，且秉持国际人权公约等精神执行相关作业，重视劳动人权，落实人力资源运用政策无性别、种族、年龄、婚姻与家庭状况等差别待遇，设有员工意见箱且提供员工完善福利。	无重大差异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关法规及国际人权公约，制定相关之管理政策与程序？	✓		(二)设置员工信箱(HRM@altek.com.tw)提供畅通沟通管道，让员工得随时对公司广提建设性之意见。	无重大差异
(二)公司是否订定及实施合理员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并将经营绩效或成果适当反映于员工薪酬？	✓		(三)每年定期办理员工健康检查、劳工安全及健康讲座，定期安排人员接受消防管理倡导，提升厂内环境安全卫生绩效，并藉由持续的教育训练与倡导，养成员工紧急应变能力与正确安全观念，加强员工认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为造成意外事故的发生。 本公司于113年度并未有任何员工职业灾害及火灾事件发生。	无重大差异
(三)公司是否提供员工安全与健康之工作环境，并对员工定期实施安全与健康教育？	✓		(四)本公司长期以人才培育为要，依组织及专业技能需求，管理与专业并重，规划安排相关培训计划，藉以提升员工的知识技能，建立丰厚的人力资本，并依职能适性扬才，健全员工职涯发展。	无重大差异
(四)公司是否为员工建立有效之职涯能力发展培训计划？	✓		(五)本公司与客户皆为国际大厂，所提供之产品及服务均遵守相关法规及标准。本公司另设有产品客服专线，可直接立即提供服务，以满足客户需求。	无重大差异
(五)针对产品与服务之顾客健康与安全、客户隐私、营销及标示等议题，公司是否遵循相关法规及国际准则，并制定相关保护消费者或客户权益政策及申诉程序？	✓		(六)本公司与供应链的各厂商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本公司于『供货商管理程序』及『环境管理物质规范』中，要求各合作伙伴们遵守国际相关法令，于环保及卫生上通过RoHS及REACH annex 17之认证，并遵守『供货商企业社会责任准则』共同促进绿色环保、劳工人权及道德、卫生与安全、风险管理及道德规范等永续发展。	无重大差异
(六)公司是否订定供货商管理政策，要求供货商在环保、职业安全卫生或劳动人权等议题遵循相关规范，及其实施情形？	✓			
五、公司是否参考国际通用之报告书编制准则或指引，编制永续报告书等揭露公司非财务信息之报告书？前揭报告书是否取得第三方验证单位之确信或保证意见？	✓		本公司永续报告书系参考全球永续性报告协会（GRI,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之永续性报导准则、永续会计准则委员会（SASB,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之永续会计准则、以及气候变迁财务揭露框架（TCFD）进行编撰，相关内容已上传公开信息观测站及公司网站。	无重大差异
六、公司如依据「上市上柜公司永续发展实务守则」定有本身之永续发展守则者，请叙明其运作与所定守则之差异情形： 本公司已订定公司「永续发展实务守则」，并公告于公司网站。对于「永续发展实务守则」中强调公司应实践永续发展，并促进经济、社会与环境生态之平衡及永续发展，我们将采循序渐进的方式予以落实。				
七、其他有助于了解推动永续发展执行情形之重要信息： 华晶科技成立「公益信托华晶科技慈善基金」，秉持着「取之于社会，用之于社会」之精神，有效运用集团资源回馈社会，积极投入公益事业，实践企业社会责任。本公司113年度规划「医疗公益」捐赠，积极协助社福机构持续行动，未来也将持续传承并发扬公益理念，善尽企业社会责任。 1. 捐赠《台大医院社会工作室》50万元，台大社会工作室为了更全面地服务病友及促进医病关系的和谐，针对不同族群的病人，积极与医疗团队合作发展病友暨家属支持团体，例如丧亲家属关怀、心脏病儿童、早				

推动项目	执行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永续发展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产儿父母支持团体，脊髓损伤病友、移植病友、癌症病友团体等。此外，在医病关系处理上，自1998年加入医疗争议处理团队并担任单一窗口，以关怀小组运作的医疗争议处理模式，经过多年的琢磨与深化，已成为各方学习的标竿。				
2. 捐赠《台北荣民总医院社会工作室》50万元，协助病人及家属处理与疾病有关的社会、心理、家庭、经济等问题，运用社会资源，提高医疗照护质量，以促进其身心调适，增进社会适应力，落实全人照护。				

上市上柜公司气候相关信息

1.气候相关信息执行情形

项目	执行情形
1.叙明董事会与管理阶层对于气候相关风险与机会之监督及治理。	1.华晶科技于2022年7月成立「永续发展推动小组」，召集永续推动小组成员，定期讨论各项议题，探讨其对组织内、外的潜在影响，包括气候变迁风险的鉴别、评估及应对气候冲击。在汇总各部门的政策和年度绩效后，记载于永续报告书中。针对风险可能带来的危害，提出改善建议和措施，以调整和减缓气候财务风险，并寻找相应的气候财务机会。 2.本公司已订定温室气体盘查计划，定期追踪温室气体盘查执行进度并提报董事会控管。
2.叙明所辨识之气候风险与机会如何影响企业之业务、策略及财务(短期、中期、长期)。	华晶科技将气候变迁可能带来的潜在冲击纳入整体营运考虑，预估风险发生机率与影响程度，并制定风险应变与缓解措施计划，依据业务类型及风险策略、财务规画状况辨识出实体、转型风险及机会，并藉由情境模拟未来可能的气候财务影响，拟定风险应变与缓解措施计划，及危机处理机制，包含积极推动绿能环保政策。为了因应全球气候变迁与温室效应对环境的影响，除了订定节能减碳措施、推广办公室及公共区域节能管理、废弃物减量，并依据政府法令要求，确实做到节能减碳。
3.叙明极端气候事件及转型行动对财务之影响。	1.转型风险-电力缺乏：营运成本上升。 2.转型风险-当地法规异动：减碳成本增加、可能产生罚款。 3.实体风险-极端天气事件：产能受影响、增加成本。
4.叙明气候风险之辨识、评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于整体风险管理制度。	鉴别和评估气候变迁风险，以了解具体的潜在财务影响，作为政策制定和目标的基础，并持续监控。
5.若使用情境分析评估面对气候变迁风险之韧性，应说明所使用之情境、参数、假设、分析因子及主要财务影响。	本公司目前尚未设立专门处理气候变迁议题的专责单位，也未曾进行相关的专业培训。然而，我们已规划在未来进行气候风险评估，包含分析极端气候事件可能造成的生产中断风险，以及其对生产成本和营收的潜在冲击。同时，我们也将评估必要的设施改善方案和技术升级所需的资本支出。在供应链风险管理方面，我们计划加强与供货商的战略合作关系并评估投入相关资源，以建立更完整的气候变迁风险评估及因应机制。
6.若有因应管理气候相关风险之转型计划，说明该计划内容，及用于辨识及管理实体风险及转型风险之指针与目标。	本公司目前尚未制定完整的气候相关风险转型计划，也未建立具体的风险评估指针与管理目标。未来将积极规划相关评估机制，包括实体风险与转型风险的辨识标准、风险管理指标的建立，以及相对应的减缓与调适目标。我们将参考国际标准及产业实务，逐步发展适合公司营运特性的气候风险管理架构。
7.若使用内部碳定价作为规划工具，应说明价格制定基础。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立内部碳定价机制，未来将参考国际碳价趋势及产业实务，评估建立适合公司营运特性的碳定价制度，以作为营运决策及风险管理的参考依据。

项目	执行情形
8.若有设定气候相关目标，应说明所涵盖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范畴、规划期程，每年达成进度等信息；若使用碳抵换或再生能源凭证(RECs)以达成相关目标，应说明所抵换之减碳额度来源及数量或再生能源凭证(RECs)数量。	本公司目前规画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之温室气体盘查及确信，未来将依据确信结果规划：包括温室气体减排目标、碳抵换计划或再生能源凭证采购等。并依据公司营运发展需求，逐步规划相关环境永续目标，并建立完整的碳管理及追踪机制，以落实企业永续发展的承诺。
9.温室气体盘查及确信情形与减量目标、策略及具体行动计划。	本公司于 114 年启动温室气体盘查计划，将于 114 年第三季前完成 113 年度本公司内湖、新竹办公室，以及昆山厂、马来西亚厂之温室气体盘查及确信。未来将依据确信结果盘点公司资源，规划相关减量目标、策略及具体行动计划。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温室气体盘查及确信情形

1-1-1 温室气体盘查信息

叙明温室气体最近两年度之排放量(公吨 CO ₂ e)、密集度(公吨 CO ₂ e/百万元)及数据涵盖范围
温室气体盘查及确信情形，本公司需于 115 年揭露 114 年个体盘查信息，以及 116 年揭露 115 年合并财务报告盘查信息，并于 117 年揭露 116 年个体确认信息，以及 118 年揭露 117 年合并确信信息。本公司将提前于 114 年完成个体之 113 年温室气体盘查及确信信息。

1-1-2 温室气体确信信息

叙明截至公开说明书刊印日之最近两年度确信情形说明，包括确信范围、确信机构、确信准则及确信意见
温室气体盘查及确信情形，本公司需于 115 年揭露 114 年个体盘查信息，以及 116 年揭露 115 年合并财务报告盘查信息，并于 117 年揭露 116 年个体确认信息，以及 118 年揭露 117 年合并确信信息。本公司将提前于 114 年完成个体之 113 年温室气体盘查及确信信息。

1-2 温室气体减量目标、策略及具体行动

叙明温室气体减量基准年及其数据、减量目标、策略及具体行动计划与减量目标达成情形。
减碳目标、策略及具体行动计划，本公司需于 116 年揭露不晚于 115 年为基准年之减量目标、策略及具体行动计划。未来将依据 114 年确信结果盘点公司资源，规划相关减量目标、策略及具体行动计划。

(六)履行诚信经营情形及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一、订定诚信经营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经董事会通过之诚信经营政策，并于规章及对外文件中明示诚信经营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会与高阶管理阶层积极落实经营政策之承诺？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诚信行为风险之评估机制，定期分析及评估营业范围内具较高不诚信行为风险之营业活动，并据以订定防范不诚信行为方案，且至少涵盖「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第七条第二项各款行为之防范措施？ (三)公司是否于防范不诚信行为方案内明定作业程序、行为指南、违规之惩戒及申诉制度，且落实执行，并定期检讨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本着正派经营的经营理念，本公司经董事会通过订定「诚信经营守则」。本着以诚信为基础，对外重视对客户的诚信，对内严格要求员工自律，遵守公司内部规范，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与风险控管机制，以创造永续发展之经营环境。 (二)本公司已订定「诚信经营政策及防范方案」防范不诚信行为。明定申诉方式与管道，并落实倡导与执行，如有违反事宜者，依奖惩办法办理。 (三)本公司对于营业范围内具较高不诚信行为风险之营业活动，订有「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等相关办法并建立有效之会计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内部稽核人员并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前项制度之遵循情形，以防范不诚信之行为。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二、落实诚信经营 (一)公司是否评估往来对象之诚信纪录，并于其与往来交易对象签订之契约中明定诚信行为条款？ (二)公司是否设置隶属董事会之推动企业诚信经营专责单位，并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会报告其诚信经营政策与防范不诚信行为方案及监督执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冲突政策、提供适当陈述管道，并落实执行？ (四)公司是否为落实诚信经营已建立有效的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并由内部稽核单位依不诚信行为风险之评估结果，拟订相关稽核计划，并据以查核防范不诚信行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托会计师执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举办诚信经营之内、外部之教育训练？	✓ ✓ ✓ ✓ ✓		(一)皆遵循相关法令规章办理各项作业。 (二)本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为推动企业诚信经营专职单位，推动企业诚信经营，已于114年03月14日董事会完成113年度诚信经营执行情形报告，执行情形无异常。 (三)由各部门依其职责及范畴履行，并可透过e-mail等方式，直接向单位最高主管陈述之。 (四)公司已建立有效的会计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并定期进行自我检查，以确定其有效性。内部稽核人员亦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其运作情形，并将查核结果呈报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 (五)本公司不定期举办教育训练与座谈会，针对公司经营原则，向员工进行沟通与倡导；或由同仁参加外部之相关教育训练。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三、公司检举制度之运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订定具体检举及奖励制度，并建立便利检举管道，及针对被检举对象指派适当之受理专责人员？ (二)公司是否订定受理检举事项之调查标准作业程序、调查完成后应采取之后续措施及相关保密机制？	✓ ✓		(一)可透过e-mail等方式，直接向单位最高主管或董事长陈述之。 (二)本公司设有检举信箱，对相关文件、资料视为机密文件，如发现违反诚信经营之不法情事，可向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内部稽核室申诉、检举，经查证属实，依内部规章及相关法令惩处。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三)公司是否采取保护检举人不因检举而遭受不当处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检举流程中均保密，且检举人并不会因检举而遭处分。	无重大差异
四、加强信息揭露 公司是否于其网站及公开信息观测站，揭露其所定诚信经营守则内容及推动成效？	✓		本公司之「诚信经营守则」及「诚信经营政策及防范方案」已揭露于公司网站及公开信息观测站，使国内/外客户知晓。	无重大差异
五、公司如依据「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定有本身之诚信经营守则者，请叙明其运作与所订守则之差异情形： 本公司已依据「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及内部相关规定订定本公司之「诚信经营守则」，本公司之运作与所订守则无差异情形。				
六、其他有助于了解公司诚信经营运作情形之重要信息：已如上揭露。				

(七)其他足以增进对公司治理运作情形之了解的重要信息

1.员工权益与雇员关怀：

以人性化管理为原则，给予员工充分的尊重与照顾，透过不断地规画员工各项福利措施及提供相关进修及教育训练，给予员工更佳的工作环境及发展空间；依劳工退休金条例、劳动基准法及相关法令规定实施退休金制度，保障员工权益，亦规画员工团体保险及眷属团险等福利制度，安排员工定期健康检查等。

2.投资人服务：

设有投资人服务单位，并于公司网站建置其连络信息，专责处理股东之建议及回复投资者问题之管道。

3.供货商关系：

与供货商均维持良好关系，落实产品碳足迹自愿减碳之精神。公司与供应链的各厂商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本公司于『供货商管理程序』及『环境管理物质规范』中，要求各合作伙伴也要遵守国际相关法令及世界大厂要求所要求之 RoHS、REACH、GP 等规范、于环保及卫生上通过 RoHS 及 REACH annex 17 之认证，并遵守『供货商企业社会责任准则』，共同促进绿色环保、劳工人权及道德、卫生与安全、风险管理及道德规范等永续发展。

4.利害关系人沟通管道：

利害关系人	沟通管道
员 工	CEO 座谈、劳资会议、健康检查、防灾演习、教育训练、保密申诉
客 户	定期会议、满意度调查、稽核访查、电子沟通平台
供货商	检讨会议、稽核访查、供货商管理系统、投诉信箱
投资者	股东大会、法人说明会、公司网站、公开信息观测站
媒 体	记者会、发布新闻稿、公司网站、公开信息观测站

5.董事进修情形(113 年度)：

职 称	姓 名	进修日期	主办单位	课程名称	进修时数
董事长	夏汝文	113/09/06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基金会	113年度防范内线交易倡导会	3小时
		113/11/22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上市柜公司从永续环境角度谈碳管理与能源管理之简介	3小时

职 称	姓 名	进修日期	主办单位	课程名称	进修时数
董事	陈孟芬	113/08/07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碳权交易机制与碳管理应用	3小时
		113/08/28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最新「年报/永续信息/财报编制」相关法令汇析与内控管理实务	6小时
董事	丁予嘉	113/06/19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气候变迁与能源政策趋势对企业经营的风险与机会	3小时
		113/08/05	财团法人台北金融研究发展基金会	公司治理-数字诈骗与数字金融犯罪侦测与防治	3小时
		113/11/20	社团法人中华财经发展协会	国内外经济情势与产业展望	3小时
董事	梁敏芳	113/09/04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公司治理与证券法规	3小时
		113/10/22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国际永续揭露准则新动态	3小时
独立董事	MORI SHOREI	113/09/06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113年度防范内线交易倡导会	3小时
		113/11/22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上市柜公司从永续环境角度谈碳管理与能源管理之简介	3小时
独立董事	FEI LIU	113/08/06	社团法人中华民国内部稽核协会	董事会及功能委员会(审计、薪酬)法规解析与稽核重点	6小时
独立董事	王婉贞	113/11/06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企业舞弊之调查实务与案例解析	6小时

6.公司为董事购买责任保险之情形：

投保对象	保险公司	投保金额	投保起迄期间
全体董事	美商安达产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万美元	113年04月30日~114年10月30日
全体董事	富邦产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董事责任险投保情形已于 113 年 05 月 03 日提报董事会。

7.经理人参与公司治理有关之进修与训练(113 年度)：

职称	姓名	进修日期	主办单位	课程名称	进修时数
财务主管	梁敏芳	113/09/04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公司治理与证券法规	3小时
		113/10/22		国际永续揭露准则新动态	3小时
会计主管	许雅玲	113/08/22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个人资料暨隐私保护与内控管理实务	3小时
				「温室气体声明之确信」准则 (ISAETWSAE3410)观念与相关实务议题解析	3小时
		113/08/23		永续治理新趋势及新思维	3小时
				经济犯罪「侦查、判决、定案」之法律责任实务	3小时
公司治理主管	陈矢学	113/05/02 ~113/05/03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永续揭露实作研习	9小时
		113/09/06		113年度防范内线交易倡导会	3小时

(八)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状况

1.内部控制声明书：

已揭露于公开信息观测站>单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章程/内部控制

>内控声明书公告。网址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委托会计师项目审查内部控制制度者，应揭露会计师审查报告：不适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报刊印日止，股东会及董事会之重要决议事项

1. 113 年股东常会重要决议事项：

项目	重要决议事项	执行情形
1	承认民国112年度营业报告书及财务报表案。	依相关规定办理。
2	承认民国112年度盈余分派案。	已于113年10月18日完成发放。
3	通过办理现金增资私募普通股、私募国内或海外转换公司债案。	本公司并未发行任何左述现金增资私募普通股、私募国内或海外转换公司债，且该私募案将于114年6月12日期间届满，本公司已于114年05月08日董事会通过于剩余期限内不继续办理该私募有价证券事宜。
4	通过发行限制员工权利新股案。	依相关规定办理。

2. 董事会重要决议事项：

期别/日期	重要决议事项	执行情形
第十届第 4 次 113.03.11	1.通过民国112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案。	依决议执行。
	2.通过民国112年度营业报告书及财务报表案。	列入 113 年股东常会承认案。
	3.通过民国112年度盈余分派案。	列入 113 年股东常会承认案。
	4.通过分派民国112年度员工酬劳及董事酬劳案。	列入 113 年股东常会报告案。
	5.通过办理现金增资私募普通股、私募国内或海外转换公司债案。	列入 113 年股东常会讨论案。
	6.通过发行限制员工权利新股案。	列入 113 年股东常会讨论案。
	7.通过召集民国113年股东常会案。	依决议执行。
	8.通过财务报表签证会计师委任及报酬案。	依决议执行。
	9.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案。	依决议执行。
	10.通过民国113年度营运计划案。	依决议执行。
第十届第 5 次 113.05.03	1.通过停止办理民国112年股东常会通过之现金增资私募普通股、私募国内或海外转换公司债案。	列入 113 年股东常会报告案。
	2.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案。	依决议执行。
第十届第 6 次 113.08.09	1.通过民国112年度永续报告书案。	依决议执行。
	2.通过修正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案。	依决议执行。
	3.通过修正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组织规程」案。	依决议执行。
	4.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案。	依决议执行。
第十届第 7 次 113.10.21	1.通过办理现金增资发行普通股案。	依决议执行。
	2.通过订定民国113年度现金增资员工认股办法案。	依决议执行。
第十届第 8 次 113.11.08	1.通过修正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内部稽核制度案。	依决议执行。
	2.通过订定民国114年度内部稽核计划案。	依决议执行。
	3.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案。	依决议执行。
	4.通过本公司民国112年度董事酬劳分派案。	依决议执行。
	5.通过评估及检讨董事及经理人报酬案。	依决议执行。
	6.通过库藏股转让员工案。	依决议执行。
	7.通过本公司办理现金增资，经理人分配可认购股数案。	依决议执行。

期别/日期	重要决议事项	执行情形
第十届第 9 次 114.03.14	1.通过民国113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案。	依决议执行。
	2.通过民国113年度营业报告书及财务报表案。	列入 114 年股东常会承认案。
	3.通过分派民国113年度员工酬劳及董事酬劳案。	列入 114 年股东常会报告案。
	4.通过办理现金增资私募普通股、私募国内或海外转换公司债券案。	列入 114 年股东常会讨论案。
	5.通过发行限制员工权利新股案。	列入 114 年股东常会讨论案。
	6.通过修订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列入 114 年股东常会讨论案。
	7.通过召集民国114年股东常会案。	依决议执行。
	8.通过财务报表签证会计师委任及报酬案。	依决议执行。
	9.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案。	依决议执行。
	10.通过民国114年度营运计划案。	依决议执行。
	11.通过办理注销库藏股暨订定减资基准日案。	依决议执行。
第十届第 10 次 114.04.08	1.通过办理第十一次买回本公司股份并转让予员工案。	依决议执行。
第十届第 11 次 114.05.08	1.通过停止办理民国 113 年股东常会通过之现金增资私募普通股、私募国内或海外转换公司债券案。	列入 114 年股东常会报告案。
	2.通过修正本公司「民国113年限制员工权利新股发行办法」及「民国114年限制员工权利新股发行办法」案。	依决议执行。
	3.通过民国113年度盈余分派案。	列入 114 年股东常会承认案。
	4.通过调整民国114年股东常会召集事由案。	依决议执行。
	5.通过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案。	依决议执行。
	6.通过本公司对重要子公司Altek Medical Pte. Ltd.持股异动案。	依决议执行。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报刊印日止董事或监察人对董事会通过重要决议有不同意见且有纪录或书面声明者，其主要内容：无。